

[澳] 凯蒂

凯蒂

一个悉尼酒吧女郎





凯 蒂

——一个悉尼酒吧女郎

(澳) 凯 蒂 著
达 苑 华 译



新华出版社

凯 蒂
——一个悉尼酒吧女郎
(澳) 凯 蒂 著
达 苑 华 译

新华出版社出版 四川省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
新华社印刷厂排版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插页一版 180,000 字
1981 年 7 月第一版 1981 年 7 月重庆第一次印刷
统一书号：10203·033 定价：0.69 元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叙述一位名叫凯蒂的普通妇女坎坷不平的一生。

凯蒂是个勤劳，善良，坚强，有教养的人。她婚后，因不堪丈夫和家人的折磨和虐待，在丈夫有了新欢时，便带着两个孩子出走了。为了谋生，她当过洗衣佣人和酒吧女郎，和各种人周旋。其中有贪婪好色的老板，道貌岸然的政客，冷酷无情的牧师。但她也结识了善良、正直的穷朋友，并和一位外国移民产生了爱情。

小说反映的生活年代正值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大萧条时期，暴露了当时社会矛盾和斗争的一个侧面。

本书在翻译时略有删节。

序

狄姆芙娜·丘萨克

事情真是凑巧，凯蒂的生平，尤其是她在悉尼多家旅馆当酒吧女郎那几年的经历记录，竟让新南威尔士州皇家酒业调查委员会①当成了一份个人历史档案资料，正是这个委员会揭露了战后澳大利亚一桩最大的丑闻。调查中揭出的实际情况使主持此事的法官大为震惊。大律师们则纷纷痛斥酒业及同酒业有牵连的许多人的行径。而且足有一年时间，委员会的各批揭发材料都被澳大利亚报纸大事刊登，成为轰动一时的当地新闻。

本书朴实无华地描述了一位妇女在一个又一个酒吧间干活来养活自己和儿女的情况，也描述了这些酒吧的情况。从中，我们可以窥见一个行帮之一斑。悉尼一家大报②就曾指出：这个行帮是澳大利亚多数社会弊端的渊薮。这些叙述证

① 该调查委员会于1951年9月11日建立，1952年9月9日撤销。

② 1951年4月17日《每日镜报》写道：“酿造业的垄断资本家及其开酒吧间的喽罗们所经营的啤酒生意应对危害澳大利亚的大多数社会弊端直接负责……这个行帮已成为对全国的威胁。”

实了本地一位法官^①这样一句话：“新南威尔士州的旅馆老板和酒商们都成了土皇帝了。”

有些读者恐怕只熟悉英国酒吧那种“工人俱乐部”式的乐陶陶气氛，对他们说来，皇家调查委员会所披露的新南威尔士酒业的状况是骇人听闻的，令人难以相信的。英国的“小酒馆”是社交中心，男人们上那儿消消遣，随便喝点淡啤酒或苦啤酒，玩玩投镖游戏或打打骨牌，有时老婆也一起来，大家一块儿喝喝酒，同朋友们聊聊天，观看男人们玩游戏。

英国酒吧的女招待象是欢聚一堂的人们中的女主人，而澳大利亚酒吧女郎根本不能相比，他们的工作条件极其可悲，因而受到“体面社会”的鄙视，即使个人品德很好，也被看不起。

在典型的新南威尔士酒吧里，顾客都站着喝酒（因为桌子要占去顾客站立的空间，那是不合算的）。酒吧关门时间早，顾客下工后能上酒吧的时间就很短，因而造成了“下午五点钟的高峰”。其结果，就出现了澳大利亚一位王室法律顾问称之为“猪槽式饮酒”的状况。

澳大利亚的饮酒方式本来已经是世界上最不文明的了，而澳大利亚啤酒又比英国、欧洲大陆和美国啤酒凶得多，这就使事情更加糟糕。

数百万字的证词揭露了新南威尔士整个酒业危害社会的

① 该法官的话见于1950年11月12日《星期日太阳报》。

做法；无数明目张胆的违法行为；部分警察不执行法律；黑市活动猖獗；贿赂成风；酒吧老板不顾公众利益而牟取暴利。

可是，在有人想到要成立皇家委员会之前很久，凯蒂就酝酿并写出了她的传记。而这一传记的写作过程，构成了我的文学创作生涯中最迷人的一段经历。

在五年时间里，我眼看着这位潜在的作家如何不断取得进步，从开始时凌乱地口述一些事件，进而尝试把这些事件写下来。

我初次同凯蒂见面是在一九四五年秋天，那天早上阳光明媚。我和我的朋友弗洛伦斯·詹姆斯在蓝山租到一所破旧的大房子，在那里住下来专心致志地写作。那天上午，当我们两人等待我们的帮手光临时，我没有想到这位帮手的能力会比我们梦想找到的要大得多。

这所大房子没有我们在悉尼司空见惯的那些节省劳力的设备。因此，我们需要一个帮手。在澳大利亚，请人帮忙搞家务一向很难，更何况是在一九四五年，当时，凡是有空闲的妇女都在为战争服务，所以要想登广告找帮手，那简直是白费力气。

我们用当地的传统方式“做广告”：那就是说，我们求助于出租汽车司机、送牛奶的妇女、卖肉的、面包师傅、杂货商和水果商，拜托他们到处转时帮我们打打听，有谁知道有人要找工作。

有了消息了。有一个人愿意来帮我们，可是她住在这个

很分散的村子的另一边，我们得派出租汽车接她来。我们就与出租汽车司机联系。同时送牛奶的妇女也给我们捎来了条子。我们简直不能相信我们有那么好的运气。

接着的一个星期一那天上午，出租汽车在响亮的喇叭声中，在我们的大门口停了下来。一位四十五岁左右的妇女下了车，她体态丰满，衣着整洁，手拿一束粉红色大丽花。她沿小径满脸笑容地朝我们走来，身穿蓝白色的衣服，落落大方。

我们作了自我介绍，并向她解释，我们很忙，要写作，没有时间搞家务。我们同她一起喝了茶，然后我们如释重负地躲进了我们的工作室。凭从洗衣室和厨房里传出的声音，我们知道，我们不必吩咐她干这干那，因为她样样都比我们在行。

吃午饭时，我们了解了这个帮手的更多的情况。我们有那么好的运气，能找到这么一个人材，这要归功于我们是作家。她没有必要出来工作，她后来写给我的信中说，“我来帮你们，实际上是出于好奇。我以前从没有亲眼见过一位作家。我想看看你们作家是什么样子。此外，我对参加各种母亲集会和听别人的闲聊已感到厌烦。我的儿子在丛林中打仗，一度传说他失踪了。我想，找点事情做做，就没有功夫去担心了。”

在凯蒂来帮忙的日子里，进餐就成了乐事。

她常说：“我想自己写本书，但我根本没有受过这种教育。”

我还记得，她说完这句话总是长叹一声。

接着，她又会兴奋地说，“如果你们愿意的话，我可以向你们提供丰富的材料，供你们写作。”

于是她开始向我们叙述起她当吧女的经历。因此，在午餐时，我手边常放一本笔记本。她的语言生动，出口成章，这种才能是教育所不能赋予的。我记得有一次，她描述一个酒吧女掌柜蹲在钱柜那儿，把一个个硬币拣起来，就象母鸡啄麦粒一样。她描述了她最初当吧女时的情景，她学会了如何“一滴不漏地给别人斟啤酒”。

她讲的故事就象一幕幕戏剧，栩栩如生地展现在听众的面前。她在讲述她本人的经历时，有时感情激动，有时冷嘲热讽，有时辛酸气愤。但她的这种气愤是针对事而不是针对人的。使我们感到惊讶的是，这个女人吃了那么多苦，却毫不怨恨别人。我现在还记得，我们三人在阳台上围坐在餐桌旁，凯蒂把两臂搁在桌子上。她的圆圆的脸上有着浅浅的皱纹，浅棕色的头发里夹着丝丝银发。艰苦的岁月在她的嘴角边留下了深深的纹路，她的一双灰蓝色眼睛茫然望着屋外的果园。她忘了吸手中的香烟，青烟徐徐上升，在深思中她从记忆中搜索过去的件件往事，然后侃侃而谈地加以叙述。任何训练有素的作家对她的这种叙事才能都会钦佩不已。

她的一生渐渐在我们眼前展现出来了。她在简陋的营地里度过了她的苦难的童年，她的婚姻就象灰姑娘嫁给王子一样，接着就是一个没有一技之长的年轻妇女，为了两个孩子吃饱穿暖，如何进行了长期勇敢的斗争。

凯蒂在叙述她的经历时，不知不觉地表露了她自己的高尚品质。为了保持其正派作风，她要同逆境作斗争。换个意志稍稍薄弱的人，在这种逆境中是会堕落的。

为了养活自己和孩子，她被迫在澳大利亚最腐败和使人堕落的合法行业中干活，而这种腐败是为皇家委员会所提供的证据证实了的。

在三十年代经济大萧条期间，象拥挤的劳工市场上千百万其他劳动者一样，她为了活命而被迫同意降低工资，接受艰苦的劳动条件。而她则奉老板和女掌柜的命令，剥削顾客。她描述她如何学会了酒业中的一切卑鄙的手法。

她说，“就是在那时候，我那么做连自己都觉得丢人。可是，一个女人没有钱，还得养活两个孩子，由不得你挑剔的呀！”

在她生动地描绘的这种违法和腐败的背景下，逐步地展现出这样一部故事：一个母亲热爱她的孩子，她愿意为他们牺牲一切。

月复一月，我们倾听凯蒂讲她的经历。

有一天，她给我们讲述了她想写的一部剧本的情节。她想根据自己生活中的一件事情写一个剧本。她叙述这个故事的方式使我们认识到，凯蒂不仅有取之不尽的素材，而且她本人就是一个潜在的作家。关于这出戏，她在后来写给我的信中说道，“我真诚地希望你们利用这些材料。但你们说，这是我的想法，必须由我自己来写。你们两人都对我说，你们对我有信心，你们相信我能写。正是你们对我的信心给了

我力量，我终于决定自己试一试。就在这间屋子里，我花了一冬的时间，常常关掉电灯，坐在炉火熊熊的壁炉旁边，设想怎样写这出戏，在我的膝盖上放一本拍纸簿，随时把戏的情节写在拍纸簿上。”

在凯蒂来帮忙的日子里，除了她洗洗刷刷，打扫卫生和我们听她回忆过去以外，我们三人还要讨论这个剧本。几年以后，当她把一个吧女的自传的最后稿寄给我们时，她在信中写道：

“你们一定会记得，你们是如何敦促我，要我自己动手写这部故事的。我记得，有一天下午，当我要离开时，你和弗洛伦斯向我提出要求，除非我开始写我的故事，否则就不要回来。你们把一个大本本塞到我手里，并且说，‘这个本本给你，现在开始写吧。’……当你们读完初稿后，如果我对你们说，我为这部初稿流了多少汗水，你们是决不会相信的。当我看到你们在慢慢地看稿子时（真是“慢慢地看”，因为凯蒂的字迹很难认），我恨不得把稿子从你们手中抢回来，我感到特别忸怩不安，我好象赤条条地站在你们面前，你们正在看我的灵魂深处。”

可怜的凯蒂！你哪里知道，对每个作家来说，不管他多么富有经验，当他完成一部新作被人阅读时，都有这种忸怩不安的感觉的。但是对你来说，这不仅仅是一部小说，这是你试图写在纸上的你自己的一生。

对凯蒂来说，一切必须从头学起。我们向她指出，她只是触及了她向我们叙述的故事的表面。许多令人感兴趣的事

情、人物和情况，她都没有写进去，她对生活的反应也没有写进去，而这一切是必须写进去的。

我们对手稿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和评论之后，她又重新开始了。

然后，她送来了第二稿。一件件事情开始串起来了，一个个人物开始形成了。凯蒂写得顺手一些了，她的字迹也更加难认了。我记得我嘀咕说，“唉呀！凯蒂，你要是会打字该多好！”

她下一次来的时候，告诉我们她已经租了一台打字机，自己正在学打字，“让你们读起来容易些。”她兴奋地说，“我开始时用一个手指打，后来我能够用两只手打了，现在我可以打得快一点了，可错误多得要命！”

第三稿是慢慢地用打字机完成的。这时，弗洛伦斯到英国去了，我回到城里的住宅。过了六个月，我才再次看到凯蒂。我想，用凯蒂自己的话最能说明她当时的心情。

“我寄给你第三稿，然后在家等着。你来信说，不久要到山上的一位朋友家里住两周，为写书收集材料。当你有空时，要我一定去吃午饭，以便我们讨论这部故事。你永远不会知道，我多么焦急地等待这个邀请，这一天终于来了。我到了你住的那所优雅的小别墅。你沿着小径走来迎接我，你不知道我的两膝在发抖，我害怕极了，不知你会对我的稿子作什么样的判决。我们坐在那间小小的起居室里。我看着你把我带来的花插在花瓶里。

“我坐在那里，心扑通扑通跳……然后我们一边喝茶，

一边讨论故事内容。我们一章一章地讨论。你一页一页地给我提出了意见，又一次敦促我把我告诉过你、但我没有写进去的某些情况写进去。我注意到，在我们多次讨论我的书时，你从来没有一次要我把什么情况删去。你给我出主意，教我如何把情节安排得更好，更紧凑。我看到你提的一项项意见，我的心一沉，因为我明白我还得重来一遍。”

后来她又改写了两次。

我坚持要凯蒂一再改写，看来是不太人道的。她干的活要消耗她的大部分精力。她在为一家工厂的六十个女工做饭。

我后来才知道，她在最后这几个月工作得多么辛勤。她在后来写给我的信中说，“我在白天的工作一完结，就立刻到离大楼一百码我所住的小平房里。我匆匆洗完澡，就坐在打字机旁着手工作。工作，工作，再工作。”

我对凯蒂写的稿子的要求过苛了：故事要全面，情节要扣人心弦，要说明是哪些感情促使她采取行动，哪些性格对事件起了决定性作用。我要她把她的整个感情丰富、充满活力和乐于助人的性格呈现在纸面上。我希望读者更能象我那么对她了解：凯蒂出于对她的两个孩子的热爱，也由于她自己品格端庄，白玉无瑕，竟能茹苦含辛二十年而洁身自爱，没有堕落。粗浅地一看，凯蒂似乎只是社会冲突中一名小卒，但她在社会冲突中傲然屹立，证明她是一位坚强诚实的女人。

在餐桌上，我们研究了一下，下一稿应该怎么写。凯蒂

第一次动摇了。她看不出自己还能写些什么。

我坚持说，“你必须再写一次。这次你决不可对你生活中的苦难轻描淡写。你一定要把自己对所遭遇的事情的反应写出来。”

我对她说，在一部小说里，光写真实情况是不够的。我住了口，因为我想起来，这不是一部小说，而是真人真事。我不禁脱口说，“这部故事就是你的生平，用不着虚构任何事情，想想你的两个孩子。”她的眼睛里闪出了斗争的光芒，我赶快接下去说，“想想他们吃的苦头。”

我们两人相对无言地坐着，她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我的嗓子也哽咽了。我似乎看到了一幅发生在眼前的可怕的图景：一个三岁的小男孩坐在黑暗的阁楼上，一只手臂搂着他的小妹妹的肩膀，在等待，心惊胆战地等待着照顾他们的那个女魔鬼的到来。

凯蒂的眼里闪着泪花。我知道她也想起了我想到的那幅图景。我紧接着说，“想想你自己为他们吃的苦吧。”

她继续注视着我，但她的面色改变了。“为他们吃苦是值得的，”她说。

我作了一个不耐烦的姿态，“我不是问你这个，但是...”

“任何女人都会象我这么做的。”

我坚持说，“你知道，不全是这样。”

她承认，“不错，有的女人在通常情况下是好母亲，遇到困难时就会扔包袱，把孩子送给别人收养，或者把他们送

到孤儿院，就把他们忘了。但是大多数女人处在我的地位，不管多么困难，是会守着她们的孩子的。”

“可是，凯蒂，你瞧，你的一生是令人心碎的。你必须使读者感觉到这一点。”

“我一生从不要别人可怜我。”

“但是写书不一样。如果你能使读者同情你……”

她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脸上显示了坚定不移的神情。她直截了当地说，“我不要人家怜悯，我最讨厌怜悯。我一生从来不要人家可怜我，我现在也不会要人家可怜我。”

读者，本书就是这样一位妇女的故事。她经受了苦难和剥削。她失去了她所爱的两个男人：一个把她抛弃了，一个死于非命。她甚至在痛苦地回顾往事时也不要别人的怜悯。

(节译)

第一 章

我二十四岁那年，第一次在悉尼一家旅馆的酒吧间当女招待。不是我愿意干这一行，而是因为我一贫如洗，需要钱养活自己和两个幼儿。那天，我生平第一次走进一家酒吧的情景，现在还记忆犹新，历历在目。一九二四年，不仅法律禁止女人在酒吧喝酒，而且凡珍惜自己名声的女人，甚至不敢向一家“淑女酒室”窥视。在大部分体面的澳大利亚人看来，酒吧女招待不是正派女人。那天上午，我站在长柜台后面时，觉得一双双眼睛都在盯着我。我感到窘促不安。我确实没有选择的余地。

我还记得，那天我羞愧得无地自容，因为当女掌柜把我介绍给顾客时，一个红脸老家伙在一旁咧嘴嘻笑，并大叫道：

“你找到了一个漂亮姑娘！”另一个男人搭腔说，“太太，我看你还在找年轻货色呢。”接着，所有的男人都捧腹大笑，好象他说了一句极其滑稽可笑的话。

女掌柜不理睬他们，但我却十分紧张，当我拿起一块毛巾，把柜台里一盘脏玻璃杯洗净擦干时，我的双手在哆嗦。

真怪，一个地方会象一帧照片一样，深深地印在你的脑

海中。我对那家酒吧间的情景仍然记得很清楚，可是对后来工作过的几家酒吧间却无印象了。

那个柜台是长方形的，柜台下面的架子上，倒放着大大小小的玻璃杯，杯子下面铺着一条白色毛巾，类似做婴儿尿布用的那种毛巾。我看到这块毛巾，几乎要失声痛哭。我要哭我失去了家，我要哭我和两个孩子处境困难。我并不比别人更愿意洗尿布。但尿布意味着家，我还以为，尿布意味着爱和安定。然而，那时不是哭的时候，那里也不是哭的地方。我只能回去哭。顾客喜欢看一张笑脸，在他们看来，我的困难对他们无关紧要的。

那天上午，我站柜台时，嗓子好象老是哽咽着，欲哭不能，眼泪只好往肚子里吞，但还得想法把工作做好。

我一面把玻璃杯洗净擦干，一面环顾四周。女掌柜名叫史密斯太太。有两个男人向她借了一付扑克牌玩起来了。别的人继续高谈阔论，嗓门一点也没有放低。有一个人在讲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另一个人说：

“你这个天杀的。我不要听那个。”这句话把我吓了一大跳。

我爸爸说过，一个男人是不会当着一个女人的面骂人的。可是那天，我觉得，我爸爸的这一看法在酒吧间里不见得正确。在一个酒吧女招待面前开开玩笑，显然不算一回事。我满脸通红，红到了头发根。

那个玩牌的人把他的毛茸茸的手在柜台上砰地一拍，接着一阵狂笑。